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5樓
承辦人：李婷妮
電話：03-3322101#7595
電子信箱：1002983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14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4010035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4010035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國際教育中心（大園國際高中）辦理「桃園市
114年國際教育年度主題活動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貴校
師長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大園國際高中114年10月8日園高國字第1140008903號
函（正本計達）辦理。
- 二、旨案活動資訊說明如下：
 - （一）目的：
 - 1、藉由撰寫及執行經驗分享與交流，推廣本市國際教育
及交流活動。
 - 2、彙整轄屬各級學校推動國際交流之成果，辦理易拉展
海報展及互動攤位，展現多元交流面貌。
 - （二）時間：114年12月6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下午1時。
 - （三）地點：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中演藝廳。
 - （四）對象：公私立各級學校國際教育相關業務承辦人；對推
動國際教育有興趣之師長。
 - （五）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

教務處 114/10/14 13:11



1140007999

有附件

(<https://www2.inservice.edu.tw/>)，輸入研習編號「5224503」。全程參與活動者，核予研習時數4小時。

三、本局同意貴校出席人員經學校同意後核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；並得於2年內於課務自理原則下擇日補休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